**重庆市政府采购行采家网上竞采文件**

**项目名称：生活垃圾清运服务**

**项目编号： CQKYC2025062**

**采购单位：重庆市开州区人民医院**

**二〇二五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篇 竞采邀请书 - 3-](#_Toc172035177)

[第二篇 竞采项目技术需求 - 5 -](#_Toc172035185)

[第三篇 竞采项目商务需求 - 7 -](#_Toc172035191)

[第四篇 竞采方法、竞采标准、无效响应和采购终止 - 9-](#_Toc172035199)

[第五篇 供应商须知 - 12 -](#_Toc172035204)

[第六篇 合同草案条款 - 15 -](#_Toc172035212)

 第七篇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 17-

1. **竞采邀请书**

**（最低评标价法）**

重庆市开州区人民医院对 生活垃圾清运服务 进行公开询价采购招标，欢迎有资格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 一、招标项目内容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服务期限** | **最高限价****（元）** | **成交供应商数量（名）** |
| 生活垃圾清运服务 | 1年 | 55000 | 1 |

### 二、资金来源

### 单位自筹资金。

### 三、供应商资格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需提供《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置服务许可证》。

### 四、竞采有关说明

（一）供应商应通过行采家网站（https://www.gec123.com/）注册登记为“行采家的供应商”。

（二）凡有意参加采购的供应商，请在行采家网站（https://www.gec123.com/）下载本项目网上竞采文件以及变更等采购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无论供应商下载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采购实质性要求内容。

（三）线上报价

1.线上报价时间：按本项目网上公告规定的报价截止时间为准。

2.线上报价要求：按本项目规定的时间在行采家网站（https://www.gec123.com/）进行网上报价。

（四）供应商须在平台上报价并按“第六篇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上传响应文件，未按要求提供的为无效响应。

（五）竞采方式：**行采家平台最低价中标。**

**五、****采购项目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一）参照《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和《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落实国家节能环保政策。

（二）按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六、其它有关规定**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分包）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均为无效响应。

（二）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同一合同项下为单一品目的货物采购中，同一品牌同一型号产品有多家供应商参加竞采，只能按照一家供应商计算。

（四）同一合同项下的货物，制造商参与竞采的，不得再委托代理商参与竞采。

（五）本项目的补遗文件（如果有）一律在行采家（https://www.gec123.com/）发布，请各供应商注意下载；无论供应商下载与否，均视同供应商已知晓本项目补遗文件（如果有）的内容。

（六）竞采费用无论竞采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竞采的所有费用均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七）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竞采。

（八）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供应商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七、联系方式**

采购人：重庆市开州区人民医院

联系人：何老师

电 话：13594704586（023-52663986）

地 址：开州区人民医院行政部一楼采购办（119室）

**第二篇 竞采项目服务需求**

**一、项目基本概况**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服务期限** | **最高限价（元）** | **成交供应商（名）** |
| 生活垃圾清运服务 | 1年 | 55000.00 |   1 |

**二****、技术及要求**

**（一）清运范围**

每日到指定生活垃圾收集点清运至政府指定地点（不含医疗废物等），如未按要求清运至政府指定地点，所造成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由投标人承担。

**（二）服务标准**

1.日产日清：每日至少清运一次，确保生活垃圾无积存。

2.作业时间：重庆市开州区人民医院每天固定凌晨3点至4点之间完成清运；健康管理中心、医学美容中心每天无固定时间。不得影响医院正常运营。

3. 环保要求：中标人运输车辆需为生活垃圾专用车辆；外运垃圾必须密闭装运防渗漏，符合市容环卫管理规范。运输过程中如出现垃圾扬、撒、拖挂和污水滴漏等情况，导致环境污染、投诉或罚款由投标人全额承担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

4.应急响应：如遇特殊情况（如检查、重大活动、疫情等），须按照院方要求增加清运频次，按200元/车收费。

5.投标人应按采购人规定区域停放车辆，并爱护现场设施，如造成损坏照价赔偿。

6.驾驶人员、随行人员及车辆等安全事故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三、其他要求**

1.中标人提供的服务未达到招标文件规定要求，且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中标人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2.本项目中标人不允许将本项目外包给其他公司，项目安全、保密责任为中标人终身制，因服务过程中产生的泄密事故由中标人承担所有责任。

3.根据招标服务的技术参数和规格要求，投标人必须列表做出相应的回答。技术参数不得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性能指标应达到或超过规定的标准，任何偏离都必须做出偏离表，也可以增加更好的功能，同时按照要求附情况说明及证明材料。

4.中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明确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在截止时间之后提交的材料无效。

5.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

**四、违约责任**

为确保项目建设如期完成，现将有关违约责任约定如下：

1.中标供应商未达到“日产日清”标准，每次处以500元罚款。

2.如清运不当导致医院被处罚，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3.协议双方如有其他违反本协议规定情形，导致协议对方遭受损失，则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所受损失。

4. 中标供应商如出现虚假应标情况的，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同时纳入本单位供应商黑名单（三年内不得参加本单位任何采购活动）。

**五、合同解除**

1.中标供应商超过规定时限无法交货，或者提供服务与采购人技术规范不一致，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2.采购人在使用中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和服务时，如有第三方提出有效侵权起诉，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3.合同解除，并不因此解除违约方应当承担的违约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4. 采购人在验收货物及使用过程中发现中标供应商虚假应标，产品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第三篇 竞采项目商务需求**

本篇商务需求为符合性审查中的实质性要求，响应文件若不满足按无效响应处理。

**一、服务期、地点及验收方式**

（一）**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365个日历日）内完成合同约定服务项目工作。

（二）**服务地点：**重庆市开州区人民医院及健康管理中心、医学美容中心。

（三）**验收方式：**由重庆市开州区人民医院后勤保障部依法进行履约验收。

1、生活垃圾日产日清

2、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清运并验收，并经采购人确认。

3、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未达到招标文件或合同规定要求，且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投标人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二、报价要求**

竞采本次报价为人民币报价，报价须包含但不限于：人员工资、社保、消杀耗材、高温费、意外险、通讯费、工具费、服装、劳保费、利润、税金等各项应有费用，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再增加费用。因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责任，采购人不再补偿任何费用。

**三、付款方式**

1、按照合同约定的成交金额乙方向采购人开具由税务部门所监制的正式发票，收到发票后按照采购人财务报销审核审批流程完成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相应款项，特殊情况除外。采购人未收到发票的，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

2、采购合同签订前，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支付成交总金额的 5% 作为履约保证金(开户行及账号:中国建设银行开州支行营业部，重庆市开州区人民医院，基本账户：50001223900050201166)。履约保证金可以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3、质量保质期满严格履行合同且无质量问题则由主管科室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四、知识产权**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人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五、安装调试**

中标供应商应根据合同规定选派合格的人员，对合同所提供的设备进行安装调试，并保证设备能够正常运行。

**六、其他**

1.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对以上条款和服务承诺明确列出，承诺内容必须达到本篇及招标文件其他条款的要求。

2.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1. **竞采方法、评标标准、无效响应及采购终止**

### 一、竞采方法

参与竞采的供应商在行采家的项目竞采页面与规定时间内完成网上竞采。

（一）报价截止后评审小组对各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各供应商只有在完全符合要求的前提下，才能参与正式采购。

**1.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采购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采购资格。资格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因素 | 检查内容 |
|  | 供应商应符合的基本资格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供应商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 |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供应商提供承诺函（见格式文件） |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 提供开标日前任意六个月的缴纳税收和社保的银行缴款凭证或税务、社保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1.供应商提供书面声明（见格式文件）；2.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 2 | 特定资格条件 | 按第一篇“三（三）点”的要求提交 |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中“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行政处罚中“较大数额”的认定标准，由执行人所在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制定，国务院有关部门规定了较大数额标准的，从其规定。

**2.符合性检查。**依据网上竞采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网上竞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网上竞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1 | 有效性审查 | 响应文件签署 | 网上电子相应文档及纸质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齐全。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有效，符合网上竞采文件规定的格式，签字或盖章齐全。 |
| 响应方案 | 每个分包只能有一个响应方案。 |
| 报价唯一 | 只能在采购预算范围内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 2 | 完整性审查 | 响应文件份数 | 响应文件数量（含电子文档）符合网上竞采文件要求。 |
| 3 | 网上竞采文件的响应程度审查 | 响应文件内容 | 对网上竞采文件规定的竞采内容作出响应。 |
| 网上竞采有效期 | 满足网上竞采文件规定。 |

（二）澄清有关问题。评审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三）评审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四）在网上竞采过程中网上竞采的任何一方不得向他人透露与网上竞采有关的服务资料、价格或其他信息。

（五）供应商在网上竞采时作出的所有书面承诺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二、评标标准**

**竞采时间结束后，报价最低者中标**。若报价最低的供应商数量大于或等于1家的，由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

注：1.采购人有权对第一中标候选人进行竞采文件中所要求的证书原件核查，原件与竞采文件不一致，取消其中标资格。

2.排名在前面的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采购人可以取消该中标候选人资格，并重新启动采购活动。

**三、无效响应**

供应商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1.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未按照第五篇第三款“（一）响应文件”要求制作的；

2. 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按第六篇“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规定签字、盖章；

3.供应商的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4.供应商响应正偏离情形不合理的；

5. 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报价中的价格出现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错误，视为无效报价；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7.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的；

8.供应商响应文件内容有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内容，或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的条件。

9.同一合同项（分包）下的货物，制造商参与竞采的，再委托代理商参与竞采的；

10.投标人投标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1.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与竞采的；

12.法律法规和竞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情形；

13.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

**四、采购终止(废标条款)**

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应予废标：

1.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中标供应商如出现虚假应标情况的；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采购。

第五篇 供应商须知

**一、竞采费用**

参与竞采的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竞采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竞采文件**

（一）竞采文件由竞采邀请书、项目技术需求、项目商务需求、竞采方法、竞采标准、无效响应和采购终止、供应商须知、响应文件格式要求六部分组成。

（二）采购人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竞采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三）竞采文件的解释

供应商如对竞采文件有疑问，必须以书面形式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个工作日前向采购人要求澄清，采购人可视具体情况做出处理或答复。如供应商未提出疑问，视为完全理解并同意本竞采文件。一经进入评审程序，即视为供应商已详细阅读全部文件资料，完全理解竞采文件所有条款内容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利。

（四）评审的依据为竞采文件和响应文件（含有效的书面承诺）。评审小组判断响应文件对竞采文件的响应，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三、竞采要求**

（一）响应文件

1.供应商应当按照竞采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竞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按照要求签字、盖章，同时应编制完整的页码、目录，并完整上传于重庆市政府采购行采家-网上竞采的项目相关页面。

2. 供应商线上报名、报价时需上传盖鲜章后的响应文件电子文档；纸质响应文件一式贰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应与正本一致，如出现不一致情况以正本为准（**必须胶装成册，装订密封并加盖骑缝鲜章**）。

3.本项目以供应商线下提供的响应文件为准进行评审，请供应商务必在有效时间内提供签字盖章完毕的完整响应文件（**行采家报价截止时间后24小时内送达有效**）。

4.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由**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规定的部分和供应商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供应商应按照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规定的目录顺序组织编写和装订，也可在基本格式基础上对表格进行扩展，未规定格式的由供应商自定格式。

5.供应商对竞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按照“响应文件格式要求”，本项目不接受正偏离；如确有正偏离情形，必须附证明材料和产品说明书。

6.供应商制作的响应文件，必须在报价一览表页码内提交本项目投标人2-3种联系方式，并保持24小时通讯畅通。

**7.未按照以上要求编制、提交响应文件，均视为无效响应。**

（二）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以联合体形式参与竞采。

（三）竞采有效期

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竞采项目实行在线报名、在线评审，非必需，原则上供应商不参与线下评审环节。

**四、成交供应商的确认和变更**

（一）成交供应商的确认

采购人应当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排序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评审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二）成交供应商的变更

1.成交结果公告发布5个工作日后，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网上竞采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排名下一位的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采购人在确认成交结果前，可查看中标人提供的符合性条款中涉及的证明资料（证书、报告等）原件进行复核，中标人无法提供原件复核的，按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情形处理。

**五、成交通知**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将在行采家（https://www.gec123.com/）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并以此成交结果公告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六、关于质疑和投诉**

**（一）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收到伤害的，可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提出质疑的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质疑时限、内容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2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2.1供应商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1.2.2质疑项目的名称、采购编号；

1.2.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1.2.4事实依据；

1.2.5必要的法律依据；

1.2.6提出质疑的日期；

1.2.7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1.2.8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复印件）；

1.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质疑答复**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3.其他**

3.1供应商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2质疑函范本可在财政部门户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

**（二）投诉**

1.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7个工作日内按照平台相关规则规定向平台运营方提起投诉。

2.在确定受理投诉后，平台运营方自受理投诉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需要检验、检测、鉴定、专家评审以及需要投诉人补正材料的，所需时间不计算在投诉处理期限内）对投诉事项做出处理决定。

**七、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原则上应在结果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和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或拖延合同签订。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采文件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其他未尽事宜由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二）竞采文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三）合同生效条款由供需双方约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四）合同原则上应按照《重庆市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相关单位要求适用合同通用格式版本的，应按其要求另行签订其他合同。

**八、项目验收**

合同执行完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原则上应在5个工作日内组织履约情况验收，不得无故拖延或附加额外条件。

## 第六篇 合同草案条款

1、定义

1.1甲方（需方）即采购人，是指通过询价采购，接受合同货物及服务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1.2乙方（供方）即成交供应商，是指成交后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自然人、法人及其他组织。

1.3合同是指由甲乙双方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通过协商一致达成的书面协议。

1.4合同价格指以成交价格为依据，在供方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需方（或财政部门）应支付给供方的金额。

1.5技术资料是指合同货物及其相关的设计、制造、监造、检验、验收等文件（包括图纸、各种文字说明、标准）。

2、货物内容

合同包括以下内容：货物名称、型号规格、技术参数、数量（单位）等内容。

3、合同价格

3.1合同价格即合同总价。

3.2合同价格包括合同货物、技术资料、合同货物的税费、运杂费、保险费、包装费、装卸费及与货物有关的供方应纳的税费，所有税费由乙方负担。

3.3合同货物单价为不变价。

4、转包或分包

4.1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4.2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4.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5.1乙方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5.2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5.2.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5.2.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5.2.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5.3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应同本项目“第四篇 谈判项目服务需求”对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内容的约定。

5.4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6、付款

6.1本合同使用货币币制如未作特别说明均为人民币。

6.2付款方式：银行转账、现金支票。

6.3付款方法：同本项目“第四篇 谈判项目服务需求”中关于付款方式的约定。

7、检查验收

7.1供方应随货物提供合格证和质量证明文件，如是国外进口的货物还须提供入关证明。

7.2货物验收

供方所交货物的各种质量指标不得低于供方提供样品的质量指标（无样品时按供方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技术文件”执行），售后服务质量要求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的内容执行。供方交货时，需方可根据需要随机抽取一部分货物送有关权威检测部门检测，如检测不合格，供方负责赔偿需方一切损失。

7.3货物验收报告应由需方、供方经办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以此作为支付凭据。

8、索赔

供方对货物与合同要求不符负有责任，并且需方已于规定交货内和质量保证期内提出索赔，供方应按需方同意的下述一种或多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8.1供方同意需方拒收货物并把拒收货物的金额以合同规定的同类货币付给需方，供方负担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运输和保险费、检验费、仓储和装卸费以及为保管和保护被拒绝货物所需要的其它必要费用。

8.2根据货物的疵劣和受损程度以及需方遭受损失的金额，经双方同意降低货物价格。

9、知识产权

9.1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乙方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9.2若涉及软件开发等服务类项目知识产权的，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

10、合同争议的解决

10.1当事人友好协商达成一致

10.2在60天内当事人协商不能达成协议的，可提请采购人当地仲裁机构仲裁。

11、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或由供需双方约定。

12、合同生效及其它

12.1合同生效及其效力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

12.2合同应经当事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双方合同专用章或公章。

12.3合同所包括附件，是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同等法法律效力。

12.4合同需提供担保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规定执行。

12.5本合同条件未尽事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由供需双方共同协商确定。

**重庆市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需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计价单位：\_\_\_\_\_\_\_\_\_\_\_\_

乙方（供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计量单位：\_\_\_\_\_\_\_\_\_\_\_\_\_

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购销合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商品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综合单价 | 总价 | 服务期 | 服务地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人民币（小写）： |
| 合计人民币（大写）： |
| 一、质量要求和服务标准。供方提供的商品必须是全新的，完全符合国家有关服务标准，供方的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如下：1、质保期限：2、保修范围：3、服务措施：4、质保期后服务： |
| 二、随机备品、附件、工具数量及供应方法： |
| 三、交提货方式： |
| 四、验收标准、方法：如有异议，请于 日内提出。 |
| 五、付款方式： |
| 六、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执行，或按双方约定。（采购人应按项目实际情况完整填写） |
| 七、其他约定事项：1.招标文件及其补遗文件、响应文件和承诺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2.本合同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需方所在地重庆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3.本合同一式\_\_份， 需方\_\_份，供方\_\_份，具备同等法律效力。4.其他： |
| 需方：地址：联系电话：授权代表： | 供方：地址：电话：传真：开户银行：账号：授权代表：（本栏请用计算机打印以便于准确付款） |
| 备注： |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第七篇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一、经济部分

（一）报价函

（二）分项报价明细表

二、技术部分

（一）技术响应偏离表

（二）其他技术资料（如有）

三、商务部分

（一）服务要求响应情况：交货时间、交货地点、质量保证期、售后服务条款等。

（二）商务响应偏离表

（三）其它优惠承诺

四、资格条件及其他

（一）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四）特定资格条件证书或证明文件。

（五）2024年财务状况报告（表）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本年度新成立或成立不满一年的组织和自然人无法提供财务状况报告（表）的，可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六）诚信声明（格式）

（七）信用声明

（八）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和社会保险缴纳证明材料

五、其他应提供的资料

（一）产品彩页

（二）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

## 一、经济部分

（一）报价函

**报价函**

（采购人名称） ：

我方收到 （包 ） （询价项目名称）的询价通知书，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该询价项目的报价。

1.愿意按照询价通知书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本项目的交货及技术服务，项目**报价汇总**为： ；以我公司报价为准。

2.我方现提交的响应文件为：响应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电子文档 份。

3.我方承诺：本次报价的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4.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贵方询价通知书的一切规定和要求及评审办法。

5.在整个询价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接受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询价通知书》之规定给予惩罚。

6.我方若成为成交供应商，将按照最终报价结果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我方同意按询价通知书规定，交纳询价通知书要求的保证金。如果我方成为成交供应商，保证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向采购代理机构和交易中心缴纳询价通知书规定的采购代理服务费。

8.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报价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供应商（加盖公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报价一览表按格式填列；

2、报价一览表务必填写清楚，准确无误；

 年 月 日

（二）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产品名称** | **注册产品名称** | **生产****厂家** | **规格****型号** | **注册证号****（备案）** | **单位** | **单价** | **总价** | **备注** |
|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备注：1.本表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调整格式。

2.合计总金额或单价均不能超过最高限价

3.所投产品具有注册证或备案凭证的，信息须与注册证或备案凭证完全相符

4.请供应商完整填写本表，本表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调整，并逐页盖章。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或自然人：

（供应商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二、技术部分

（一）技术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需求 | 响应情况 | 差异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或自然人：

（供应商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二篇 竞采项目技术需求”中所列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应逐条如实填写，“响应情况”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供应商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数值或内容的表述，视为不满足对应条款；

2.该表可扩展。

（二）其他技术资料（如有）

### 三、商务部分

（一）商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竞采项目需求 | 响应情况 | 差异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或自然人：

（供应商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三篇 竞采项目商务需求”中所列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应逐条如实填写，“响应情况”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供应商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数值或内容的表述，视为不满足对应条款；

2.该表可扩展。

（二）其他商务资料（如有）

（三）其他优惠承诺（如有）

### 四、资格条件及其他

（一）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企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项目名称：

致： 重庆市开州区人民医院：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 （投标公司名称）任 （职务名称）职务，是 （投标公司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电话：XXXXXXXXXXX 电子邮箱：XXXXXX@XXXXX.XXX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项目名称：

致： 重庆市开州区人民医院 ：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 （投标公司名称）任 （职务名称）职务，特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投标、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署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

（签署或盖章） （签署或盖章）

 投标人：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电话：XXXXXXXXXXX 电子邮箱：XXXXXX@XXXXX.XXX（若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投标文件的可不填写）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
| --- | --- |
|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 被授权人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

（四）特定资格条件证书或证明文件

（五）2024年度财务状况报告（表）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本年度新成立或成立不满一年的组织和自然人无法提供财务状况报告（表）的，可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六）诚信声明（格式）

致：重庆市开州区人民医院 ：

 （投标公司名称）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投标人： 法人授权代表：

（投标人公章） （签字）

 年 月 日

（七）信用声明（格式）

招标项目名称：

致招标单位： 重庆市开州区人民医院

 （投标人名称）郑重声明：

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在合同签订前后随时愿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我公司还同时声明进行本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并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

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八）提交最近六个月的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和社会保险缴纳证明材料。

**五、其他应提供的资料**

（一）产品彩页

（二）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

（结束）